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要約人或受要約人證券之邀請或要約，亦非在任何司法管轄區構成對任何表決或批准的招攬。

本公告並非供在、向或從刊發、登載或分派全部或部分內容即構成違反所涉司法管轄區適用法律或條例之司法管轄區的刊發、登載或分派。

IMAX[®]

IMAX Corporation

(於加拿大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公告

**(1) 建議根據公司法第86條
由IMAX CORPORATION以協議安排方式
將IMAX CHINA HOLDING, INC.私有化**

**(2) 建議撤銷IMAX CHINA HOLDING, INC.的
上市地位**

(3) 由IMAX CORPORATION發佈的新聞稿

茲提述IMAX China Holding, Inc. (「受要約人」) 與IMAX Corporation (「要約人」) 聯合刊發日期為2023年7月13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3年9月15日的計劃文件 (「計劃文件」)，內容有關 (其中包括) 建議、計劃及股份激勵建議。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計劃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023年10月1日 (紐約時間)，要約人就獨立代理投票諮詢公司Glass, Lewis & Co. (「Glass Lewis」) 建議受要約人的股東投票贊成該建議的報告發佈新聞稿。該新聞稿附於本公告之後。

要約人確認Glass Lewis並非要約人的聯繫人 (定義見收購守則)。

股東、股份激勵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計劃文件，尤其是(i)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及(ii)獨立財務顧問函件，連同新聞稿。

承董事會命
IMAX Corporation
法務副總監兼公司秘書
Kenneth I. Weissman

香港，2023年10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要約人的董事為Darren THROOP先生、Richard GELFOND先生、Gail BERMAN女士、Eric DEMIRIAN先生、Kevin DOUGLAS先生、David LEEBRON先生、Michael MACMILLAN先生、Steve PAMON先生、Dana SETTLE女士及Jen WONG女士。

要約人的董事願就本公告及新聞稿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告及新聞稿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公告及新聞稿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及新聞稿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告及新聞稿的英文版本與中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領先獨立代理投票諮詢公司Glass Lewis建議IMAX China股東投票「贊成」與IMAX Corporation的私有化交易

美國東部時間2023年10月1日下午8時30分

Glass Lewis和ISS現均建議支持與IMAX的私有化交易

紐約，2023年10月1日／美通社／—IMAX Corporation (紐交所：IMAX) 今日宣佈，領先的代理投票諮詢公司Glass, Lewis & Co. (「Glass Lewis」) 已建議IMAX China (港交所：1970，一家由IMAX Corporation為監管公司大中華區業務而成立的香港上市附屬公司) 的股東投票「贊成」本公司先前宣佈與IMAX進行的私有化交易。此前，領先的代理投票諮詢公司Institutional Shareholder Services Inc. (「ISS」) 亦建議支持該私有化交易。



於作出推薦建議時，Glass Lewis於其2023年9月22日的報告中指出¹：

- 「董事會已提出充分的理由支持其觀點，即該計劃最終為股東提供以具吸引力的溢價變現其投資的機會。」
- 「顧問的公平性意見依賴於合理的方法和假設，並最終表明該計劃提供的價值在合理範圍內。」
- 「同時，我們認為該要約代表大幅市場溢價。」

IMAX Corporation首席執行官Rich Gelfond對報告表示：「Glass Lewis與ISS共同推薦支持我們將IMAX China私有化的要約，進一步驗證了本次交易的裨益。我們繼續鼓勵股東批准本次要約，該要約較當前市價大幅溢價。」

較早前，ISS亦鼓勵IMAX China股東投票「贊成」本公司先前宣佈的與IMAX的私有化交易²：

- 「鑒於該計劃將為股東確保價值，並容許股東以股份過往價格之合理溢價利用彼等於公司之投資價值，故就該等決議案投贊成票是合理的。」
- 「要約價被視為公平合理。倘該計劃不獲批准及公司撤銷上市地位將不會發生，股東可能面臨公司股價跌至接近不受交易影響前價格的風險。」

IMAX China已安排股東特別大會批准2023年10月10日與IMAX的擬議交易。截至2023年10月4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所有在冊股東均有權投票。

^{1,2}未尋求亦未取得准許使用該引述。

關於IMAX Corporation

IMAX，娛樂技術創新者，將專有軟件、架構和設備結合，為您創造超越影院座位的非凡體驗，帶您進入超乎想象的綺麗世界。頂級電影製作人和工作室利用IMAX系統以卓越方式與觀眾相連，使IMAX網絡成為全球大電影最重要、最成功的院線發行平台。流媒體技術公司SSIMWAVE是IMAX旗下的附屬公司，是一家為媒體和娛樂公司提供人工智能驅動的視頻質量解決方案的領先公司。

IMAX總部位於紐約、多倫多和洛杉磯，並在倫敦、都柏林、東京和上海設有辦公室。截至2023年6月30日，共有1,718個IMAX系統(1,638個商業影城、12個商業熱點及68個機構影院)在87個國家和地區內運作。IMAX Corporation附屬公司IMAX China Holding, Inc.股票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為「1970」。

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商標和商號包括IMAX®、IMAX® Dome、IMAX® 3D、IMAX® 3D Dome、Experience It In IMAX®、The IMAX Experience®、An IMAX Experience®、An IMAX 3D Experience®、IMAX DMR®、DMR®、Filmed For IMAX™、IMAX LIVE™、IMAX Enhanced™、IMAX nXos®、SSIMWAVE®和Films to the Fullest®，該等商標和商號在各大司法轄區法律下註冊或以其他方式受各大司法轄區法律保護。欲了解更多信息，請訪問www.imax.com。您也可以透過Instagram (www.instagram.com/imax)、Facebook (www.facebook.com/imax)、Twitter (www.twitter.com/imax)、YouTube (www.youtube.com/imaxmovies)和LinkedIn (www.linkedin.com/imax)與IMAX取得聯繫。

前瞻性陳述

本新聞稿包含基於IMAX管理層的假設和現有信息的前瞻性陳述，其中涉及某些風險和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實際結果與此類前瞻性陳述所表達或暗示的未來結果存在重大差異。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收購、業務擴展及增長的益處、營運及技術、行業前景及消費者行為的陳述、IMAX Corporation及其併表附屬公司未來成功之計劃及提述，以及對本公司未來經營、財務及技術成果的預期。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基於本公司的經驗及其對歷史趨勢、當前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理解以及本公司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合適的其他因素所作出的若干假設及分析。然而，實際結果與發展是否符合本公司的期望及預測受眾多風險及不確定性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與新冠肺炎疫情的不利影響有關的風險；與在外國司法權區進行投資及營運以及未來任何國際擴張有關的風險（包括與地方政府的經濟、政治及監管政策、美國和加拿大的法律及政策以及地緣政治衝突（例如俄羅斯和烏克蘭之間的衝突）有關的風險）；與本公司增長及中國營運有關的風險；IMAX DMR®電影及IMAX網絡發行的其他電影的表現；簽訂IMAX系統協議；商業放映行業的狀況、變動及發展；與貨幣波動有關的風險；本公司經營所在市場競爭加劇的潛在影響，包括其他公司的競爭行為；未能配合數字技術的變化及進步；與商業放映商與製片廠整合有關的風險；與品牌延伸及新業務計劃有關的風險；家庭娛樂和非家庭娛樂行業的狀況；本公司可能獲提供及尋求的機會（或缺乏機會）；與網絡安全和數據隱私有關的風險；與本公司無法保護其知識產權有關的風險；與氣候變化有關的風險；與可能擾亂或損害本公司業務的天氣狀況及自然災害有關的風險；與本公司債務及債務協議的遵守情況相關風險；整體經濟、市場或商業狀況；與政治、經濟及社會不穩定（包括俄烏衝突）有關的風險；未能將未完成影院合約量的IMAX系統轉換為收入；法律或法規的變更；以上各項所根據的信念和假設；本公司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或加拿大電子文件分析和檢索系統定期提交的報表所列的其他因素及風險；及其他因素，其中許多因素超出本公司控制範圍。因此，本新聞稿中所作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受此等警告聲明約束，且本公司可能無法實現實際結果或預期發展，即使已基本實現，亦可能不會對本公司產生預期的結果或效果。該等因素、其他風險和不確定性以及財務詳細資料在IMAX最新的Form 10-K年度報告和Form 10-Q季度報告中有所討論。無論是由於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本公司概無責任公開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改任何前瞻性陳述。

本新聞稿中的任何陳述均不得解釋為IMAX Corporation或IMAX China本年度或未來年度的盈利或財務業績一定會分別符合或超過IMAX Corporation或IMAX China歷史上或已公佈的盈利或財務業績。

欲知詳情，敬請聯繫：

投資者：

Jennifer Horsley

jhorsley@imax.com

媒體：

Mark Jafar

mjafar@imax.com

 查閱原始內容以下載多媒體：<https://www.prnewswire.com/news-releases/leading-independent-proxy-advisory-firm-glass-lewisrecommends-imax-china-shareholders-vote-for-the-privatization-transaction-with-imax-corporation-301943849.html>

資料來源：IMAX Corporation